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 1.7 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董事会 2017-70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）。

2018 年 9 月 14 日，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5,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2018 年 12 月 19 日，公司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 12,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至此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,000 万元已全部

归还完毕。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